

证券代码：874793

证券简称：鸿升生物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江苏鸿升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0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首席合伙人：刘维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96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549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81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51,025.80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34,862.94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23,764.58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18 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96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C--26	制造业
C--38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5	制造业
C--39	制造业
C--38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26	制造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62,047.52 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9,230.09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83 家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000 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

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纪律处分 3 次、自律处分 1 次。

8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 7 次、纪律处分 7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郑磊，200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6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科大国创、三六五网、容知日新、艾罗能源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马静，201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洽洽食品、华升泵阀、申亚生物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周裕顺，201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美邦股份、达诺乳业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王蒙，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4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大地熊、泰禾智能、佳先股份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郑磊、签字注册会计师马静、签字注册会计师周裕顺、项目质量复核人王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审计收费 4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45 万元。

上期（2024）审计收费 3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5 万元。

公司与拟聘会计师事务所以行业标准及市场价格为基础，按照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3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无异议。

由于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工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积极做好有关沟通、配合和衔接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董事会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江苏鸿升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鸿升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8 日